

預期時間表

二零零一年

開始登記申請(附註1) 五月二十三日星期三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

遞交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最後之最後限期 五月二十三日星期三正午十二時

截止登記申請 五月二十三日星期三正午十二時

發售價之釐定日期(附註2) 五月二十三日星期三下午五時

在 Hong Kong iMail(以英文)及信報(以中文)，
以及創業板網站公佈發售價、公開發售項下之
申請結果、配售之踴躍程度、公開發售股份之
配發基準、配售重新分配至公開發售
之股份數目(如有)、各成功申請人之
香港身份證／護照號碼／香港商業登記號碼
及領取股票及退款支票之程序 五月二十九日星期二

寄發股票及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申請之
退款支票之日期(附註3及4) 五月三十日星期三

股份開始在創業板買賣之日期 六月一日星期五

附註：

1. 在二零零一年五月二十三日上午九時至中午十二時任何時間，倘香港懸掛「黑色」暴雨警告訊號或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訊號，則當日不會開始辦理登記手續。詳細資料，請參閱本售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一節「惡劣天氣對開始登記認購申請之影響」一段。
2. 倘基於任何原因，英高(代表包銷商)與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五月二十三日下午五時或之前未能議定發售價，股份發售將不會進行。倘股份發售未能進行，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一年五月二十四日在 Hong Kong iMail(以英文)及信報(以中文)，以及創業板網站發表公佈。
3. 以白色申請表格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公開發售股份之申請人，並已於申請表格內註明欲親自領取股票及退款支票(如有)，可親身於本公司於創業板網站公佈寄發股票之日期(預期為二零零一年五月三十日)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前往香港干諾道中111號永安中心5樓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標準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領取。作為個人之申請人如選擇親身領取股票及退款支票，則不得授權任何其他人士代表領取。作為公司之申請人如選擇親身領取股票及退款支票，則須由持有公司發出且蓋上有關公司

預期時間表

印鑑之授權書之授權代表領取。個別人士及授權代表(倘適用)於領取時，須出示標準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接受之身份證明。未領取之股票及／或退款支票，會於二零零一年五月三十日以平郵寄往有關申請表格上所示之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承擔。詳情載於本售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一節。

4. 以**黃色**申請表格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公開發售股份之申請人，可親自領取退款支票(如有)，惟不可選擇領取其股票，申請人的股票將會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申請人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賬戶或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賬目(視乎情況而定)。以**黃色**申請表格認購之申請人領取退款支票之手續與以**白色**申請表格認購者相同。

股份發售之架構(包括各項條件)之詳情，請參閱本售股章程「股份發售之架構」一節。